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C.bann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8)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向認購方
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

茲提述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30日、2025年11月11日及2026年1月15日の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4日の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特別授權向認購方發行非上市認股權證。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認購認股權證

董事會欣然宣佈，發行及認購認股權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且發行及認購認股權證已於2026年2月2日完成。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合共474,500,000份認股權證已成功向九(9)名認購方發行並獲其認購，發行價為每份0.036港元。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各認購方及(倘適用)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及(ii)於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行使後，概無認購方將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發行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其他相關開支及專業費用後)約為16百萬港元，相當於每份認股權證發行價格淨額約0.034港元。發行認股權證股份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按行使價每股0.28港元計算)約為131百萬港元。來自發行認股權證及認股權證股份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假設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合共約為14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先前於該通函所披露的相同方式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於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認股證所附認購權獲悉數行使後本公司股權架構的變動：

股東	(i) 於本公告日期		(ii) 緊隨 認股證所附 認購權 獲悉數行使後	
	股份	%	股份	%
非公眾：				
梁樂恒女士(透過 Port Bliss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495,355,436	19.88	495,355,436	16.70
陳奕熙先生 (透過 Honggu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附註2)	280,000,000	11.23	280,000,000	9.44
公眾：				
認購方	415,400,000	16.67	889,900,000	29.99
其他公眾股東	1,301,644,564	52.22	1,301,644,564	43.87
總計	2,492,400,000	100	2,966,900,000	100

附註：

1. Port Bliss Holdings Limited由梁樂恒女士直接全資擁有。
2. 陳奕熙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Honggu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由陳奕熙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承董事會命
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奕熙先生

中國，2026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奕熙先生、袁振華先生、吳維明先生及張寶軍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瑗瑗女士及張益晨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鄺偉信先生、許承明先生及鄭紅亮先生。